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BON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2)

業務營運及復牌進度的季度最新情況

本公佈乃由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之公佈（統稱「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遵守復牌指引的本集團業務營運及所採取行動進度的最新進展。

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情況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i)提供融資租賃、保理及小額貸款融資等金融服務；(ii)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及(iii)提供物業科技服務。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正在進行日常營運。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之公佈（「**第二份主要發現公佈**」）所披露，經審閱補充調查之主要發現後，審核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考慮出售買賣業務，以終止買賣業務（該業務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暫停）及讓本集團專注於其主營業務，而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有關建議。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在(i)就計劃出售買賣業務進行若干重組步驟；及(ii)物色潛在買家，而本集團尚未就此訂立最終協議。倘計劃出售得以落實，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佈。

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閱其現有業務，並努力改善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已制定業務策略，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及投資機遇，旨在擴闊其收入來源及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

復牌進度

補充調查及將採取的行動 – 內部監控檢討

誠如第二份主要發現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進行內部監控檢討（「**內部監控檢討**」）。載有內部監控檢討結果及關於糾正所識別內部監控缺陷的初步建議的報告草擬本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以供彼等審閱及考量。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目前正在審閱報告草擬本，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底之前定稿。待報告草擬本定稿後，本公司預期將開始採納內部監控顧問建議的內部監控措施以糾正已識別內部監控缺陷。

刊發尚未刊發財務資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公佈所披露，核數師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恢復審計工作。經與核數師討論後，本公司現時預期將按下列時間表刊發尚未刊發財務資料：

	預期刊發及寄發日期
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	二零二零年十月中旬前
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上旬前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	二零二零年十月中旬前
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上旬前
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	二零二零年十月中旬前
二零二零年年度報告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上旬前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佈，以告知股東舉行批准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以及任何其他更新資料的董事會會議的日期。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進一步通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黃如龍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如龍先生及黃逸怡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豪輝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鄭毓和先生及葉承衡先生。